

证券代码：300501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公告编号：2016-071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成员后，以现场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799 号开元名都大酒店 27 楼名仕阁大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 7 人，现场会议出席董事 7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童小晖先生及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董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林武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专门委员会委员名称	委员	召集人
战略发展委员会	林武辉、袁兴亮、王雪	林武辉
提名委员会	王雪、袁兴亮、庞云华	王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江洪、王雪、庞云华	曾江洪
审计委员会	庞云华、朱秀梅、曾江洪	庞云华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林武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李俊先生、陈平先生、童小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倪海龙先生担任公司财

务负责人。以上人员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童小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已将童小晖先生的有关资料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童小晖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为：

办公电话：021-33887378

传 真：021-338873718

电子邮件信箱：xiaohui@haishunpackaging.com

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 938 号龙湖虹桥天街 G 栋 508 室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钱燕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已将钱燕女士的有关资料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钱燕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为：

办公电话：021-33887378

传 真：021-338873718

电子邮件信箱：zhengquang@haishunpackaging.com

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 938 号龙湖虹桥天街 G 栋 508 室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林武辉先生、朱秀梅女士、袁兴亮先生、曾江洪先生、庞云华先生、王雪先生）简历详见 2016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李俊先生、陈平先生、倪海龙先生、童小晖先生、钱燕女士简历附后。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促进拓展海外业务发展，培育公司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同意以自有资金在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欧元，为公司将技术与产品输出海外的同时引进海外先进技术，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奠定良好基础。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2 日

简历：

李俊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大专学历。参与制订了《医疗器械包装吸塑膜》的国家标准，在国家级科技期刊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公司多个项目，并完成知识产权的申报，其中五项于 2011、2012 年先后获得专利授权。1996 年加入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任复合主机手、复合车间主任、流延膜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2009 年 3 月在宁波华丰包装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兼技术部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日，李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俊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平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曾获得瑞安市人民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1996-2003 年任瑞安市江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销售部经理，2003-2011 年担任上海江南制药机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4 年起任威海圆通快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监事。201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日，陈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倪海龙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上海金鹰酒店财务经理；松江宾馆任主办会计；上海元森医药原材料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上海田园人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5 年进入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10 月兼任上海鼎福监事，201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截止本公告日，倪海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倪海龙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倪海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童小晖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MBA 在读。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郴电国际子公司汇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远大空调能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长沙兴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级投资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止本公告日，童小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童小晖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童小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钱燕女士，中国国籍，1986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历任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截止本公告日，钱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钱燕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